

关于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调整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3号《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的规定，以及本公司内部估值政策和程序的相关要求，经与托管银行协商一致，本公司自2018年3月14日起对公司旗下景顺长城上证180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景顺长城中证TMT1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持有的停牌股票“信威集团”（证券代码：600485）按10.64元的价格进行估值。

本公司将综合参考各项相关影响因素并与基金托管人协商，自上述相关股票复牌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对其恢复按交易所收盘价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三月十五日